

关于对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107 号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6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97 亿元，占 2016 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3,681 万元，占 2016 年全年净利润比例为 60%，请从你公司营业收入确认时点及依据、营业成本构成及结转、销售（管理）费用支出等情况，补充说明第四季度净利润较前三季度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末，你公司无形资产中的影视版权期末余额为 1.55 亿元，较上年期末余额增长 154%。请按照取得的主要影视版权项目，补充说明影视版权期末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本期摊销情况，以及未来五年的预计摊销情况。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末，你公司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3.38 亿元，较上年期末余额增长 181%。请以列表形式补充说明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并结合业务模式补充说明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长较大的原因。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末，你公司研发支出期末余额为 1,566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120%，请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财务报告附注披露的部分研发支出项目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请补充说明上述研发项目未变化、未结转的原因，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请结合你公司研发投入情况，补充说明期末研发支出较上年期末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

5、报告期内，你公司确认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金额为 331.87 万元，请补充披露上述资金占用费形成的原因、占用金额、占用期限、利率，以及是否按照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6、请补充披露近两年期末存货中自制动画片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金额、内容、预计制作完成时间等，并列示期末余额占比前五名的动画片情况。

7、请按影视版权分销、网络付费服务和运营服务等产品类别，补充披露近两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和变化原因、毛利率情况和变动原因。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7 年 5 月 1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广西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7年5月4日